

张掖市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张掖市劳动保障维权中心 2024 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市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根据《张掖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单位组织相关科室，认真开展了项目支出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完成、预算执行等自评工作，自评总体情况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基本情况。张掖市劳动保障维权中心隶属张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管理的财政全额拨款公益一类副县级事业单位。内设综合科、维权一科、维权二科和维权三科共四个科室，核定事业编制 12 人。

2. 单位职能职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劳动保障权益维护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负责受理劳动保障权益维护领域举报投诉和咨询服务，协调处理各类劳动保障权益维护案件；

配合开展全市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情况日常检查和专项检查；负责开展用人单位劳动保障年审和劳动保障守法诚信制度建设考评工作；负责开展全市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报酬权益维护工作；配合开展全市用人单位支付农民工工资的协调、指导和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的检查工作。承担市级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审核收缴工作；承担劳动保障权益维护公共服务平台日常管理、数据采集、分析研判和处理回复等工作；完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重点工作

指导各县区开展全市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企业）负责人、劳资人员“开工第一课”，提高政策落实主动性。深入在建项目工地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实施四周年宣传活动，现场宣讲政策法规，活动期间发放宣传资料 3000 余份。持续推行工程建设项目“安全帽维权联系卡”制度，补充发放联系卡 3000 余张，实现农民工在线举报、实时投诉、“掌上”维权。提请成立市政府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专班，组建专责组，召开工作会议 4 次，开展专项督查 2 次。对专项整治期间未办结的 29 件欠薪案件下发督办通知，持续跟踪落实。印发《关于开展全市工程建设项目劳动用工标准化管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进一步做好工程建设项目劳动用工标准化管理工作。印发《关于在全市开展打造“无欠薪项目（企业）”工作的通知》，在劳动用

工标准化建设的基础上，集中打造一批“无欠薪项目（企业）”。累计录入“陇明公”平台项目 1137 个，为 10.285 万名农民工发放工资 14.5 亿元；审核备案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67 户，以保函形式存储保证金 15637.4 万元。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领域“安薪行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全覆盖”、冬季专项行动等专项行动，对工程建设项目进行“拉网式”实地排查。严格按照评价标准程序，评定 2023 年度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 A 级企业 218 户。大力推行“线上+线下”双渠道维权服务，公开举报电话、接访窗口、网站、办公地址等维权渠道，接待投诉举报电话来访 661 批次，涉及劳动者 1018 人。抽调相关行业部门和市、县区劳动保障维权机构工作人员组成考核组，对六县区 2023 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进行了考核，并对实地核查发现问题下发问题清单，全力督促整改。2023 年度全省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位居全省第二位，连续七年被考核为 A 级。承办全省劳动保障监察业务培训班，组织开展全市劳动保障监察案卷评查工作。参加西北片区劳动保障监察案卷评查交流观摩会，我市参评案件获得全省劳动保障监察案件评选二等奖。建立欠薪线索办理专人登记、逐级交办和线索盯办落实日通报制度，采取接诉即办、领导包抓、提级办理，形成案件线索办理闭环管理。快办快结“全国、全省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欠薪问题线索及各类转交办案件，共接收“全国、全省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欠薪线

索 3884 件，查处举报投诉案件 284 件，办理“互联网+督查”、信访投诉、上级部门各类转交办欠薪线索 256 件，办结率 100%，实现动态清零。协同法院、公安机关积极构建联动协调机制，联合开展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违法行为专项行动，向公安机关移送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 20 件，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 12 起，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8 户。按照省、市关于开展全市根治欠薪专项接访活动安排，春节、国庆节前，开展根治欠薪专项接访 2 次，现场受理欠薪问题举报投诉，累计处置欠薪投诉 26 件，涉及农民工 355 人，核处欠薪 743.7 万元。

（三）整体收支情况

2024 年预算收入 245.2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当年支出 245.20 万元。

二、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 245.20 万元，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245.20 万元，占整体支出 100%；按经济分类：工资和福利支出 212.09 万元，占整体支出 88%；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4 万元，占整体支出 1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47 万元，占整体支出 0.01%；。

（二）“三公”经费决算说明

根据要求和遵循厉行节约的原则，今年我单位严格控制了公

务接待费、公车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因公出国(境)费等“三公”经费支出,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0.38万元为公务接待费,预算执行率为100%。

(三) 支出管理情况

2024年部门决算支出245.2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本年结余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8.65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16.9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6.03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补助支出0.3万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191.21万元,行政单位医疗17.72万元。

(四) 资产管理情况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账面登记固定(无形)资产16.19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0万元。期末固定资产净值8.97万元。单位严格遵守政府采购各项法规制度,以年度政府采购预算为基础,按照规定的程序组织采购,落实政府采购专管员制度,政府采购工作规范有序。

三、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 部门履职指标完成情况

任务1:指导各县区开展全市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企业)负责人、劳资人员“开工第一课”,提高政策落实主动性。承办全省劳动保障监察业务培训班,组织开展全市劳动保障监察案卷评查工作。参加西北片区劳动保障监察案卷评查交流观摩会,我市

参评案件获得全省劳动保障监察案件评选二等奖。

任务 2: 深入在建项目工地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实施四周年宣传活动, 现场宣讲政策法规, 活动期间发放宣传资料 3000 余份。持续推行工程建设项目“安全帽维权联系卡”制度, 补充发放联系卡 3000 余张, 实现农民工在线举报、实时投诉、“掌上”维权。

任务 3: 快办快结“全国、全省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欠薪问题线索及各类转交办案件, 共接收“全国、全省欠薪线索反映平台”欠薪线索 3884 件, 查处举报投诉案件 284 件, 办理“互联网+督查”、信访投诉、上级部门各类转交办欠薪线索 256 件, 办结率 100%, 实现动态清零。协同法院、公安机关积极构建联动协调机制, 联合开展打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违法行为专项行动, 向公安机关移送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 20 件, 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 12 起, 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8 户。

(二) 部门效果指标完成情况

一是以网格化规范管理为目标, 压紧压实各方监管责任。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 夯实完善市县人社部门+乡镇(街道)+社区+工业园区(企业)四级网格管理体系, 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人员到位、责任明确、跟踪及时覆盖城乡的监管网格。

二是以标准化用工建设为抓手, 不断强化源头治理措施。以

落实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为重点，强化工程建设项目监管，分析查摆制度落实层面存在的不到位等具体问题，以案件倒查倒逼工资支付制度有力有效落实。

三是以法治化联动执法为手段，着力提升综合执法效能。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公布投诉电话、举报信箱和网址，持续推行工程建设项目“安全帽维权联系卡”制度，及时受理查处举报投诉案件。强化劳动监察日常巡查和专项检查，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三) 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依托各类新媒体，采取工地送法、宣传短片等形式，多形式、多层次宣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张掖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促进用人单位依法用工，引导农民工依法维权，积极营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良好舆论氛围。

四、存在的问题

通过本次评价工作，我单位及时总结了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的问题。一是管理制度方面，我单位缺少绩效事前评估制度，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重大项目；二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立还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目标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五、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科学规划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二是加强财务部门和业务部门的及时沟通，由业务部门拟出项目推进计划表，财务部门对相应项目工作推进进行监控和提醒，可以合理的完成项目经费的支付工作；三是加强项目支出调度，严格按照项目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的跟踪和支出进度的控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项目。

